

最新巴金月读后感 巴金家读后感(优秀9篇)

在观看完一部作品以后，一定对生活有了新的感悟和看法吧，为此需要好好认真地写读后感。当我们想要好好写一篇读后感的时候却不知道该怎么下笔吗？这里我整理了一些优秀的读后感范文，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下面我们就来了解一下吧。

巴金月读后感篇一

《家》是巴金最杰出的作品，以五四运动浪潮波及到的四川成都为背景，真实地描写了高公馆这个“诗礼传家”、“四世同堂”的封建大家庭的没落分化过程，揭露了封建专制的腐朽本质，控诉了封建家族制度、封建礼教和封建迷信的罪恶，颂赞青年一代的反抗斗争精神。

《家》以娴熟的艺术手段，塑造了众多富有典型意义的文学形象。书中人物不下七十个，既有专横、衰老、腐朽的封建家族最高统治者、封建家长只代表高老太爷，荒淫残忍的假道学和刽子手冯乐山，腐化堕落的败家子克定，狡猾贪婪的克安等等统治阶层的形形色色人物；又有封建道德和封建礼教的受害者，如敢于以死向封建专制抗议的鸣凤，温顺善良地吞咽着旧礼教俄国的小姐梅，善良厚道柔情的长孙媳瑞珏等等；以及接收新思潮影响、向往自由平等、大胆争取个性开放、敢于反抗封建统治的觉慧、觉民、琴等青年觉醒者和叛逆者的形象。还有一个重要的人物觉新，他虽然接受过五四新思潮的激荡，但是处于“长房长孙”特殊地位，深受封建伦理纲常特别是“孝”道的熏染，铸成他委婉求全的懦弱型顺从的性格；他既同情支持弟妹们反封建的抗争，有屈从于封建势力的压力，维系着封建统治的权威。这些人物都写得血肉饱满，个性鲜明，富有深刻的历史内涵和阔大的现实包容。

在这个家里发生的故事也让人感到气愤与悲哀。第一个悲剧发生在鸣凤身上。已经六十岁的冯老太爷要在高公馆的丫头中选一个去给他当小老婆，而这个灾难恰恰降临在十六岁的鸣凤头上。鸣凤和觉慧之间有一段爱情，但是因为两人一个是婢女，一个是少爷，身份悬殊，才导致这段纯洁的爱情别成了一个悲剧。刚烈的鸣凤在他新婚前夜跳湖自尽。梅的命运更加悲惨，她死得比鸣凤懦弱多了。梅是觉新的表妹，他们二人之间也曾有过爱情，本来两家都同意结婚了，却又因为二人的八字不合而不得不散。觉新娶了李家的瑞珏，重新获得了爱情；而梅也另嫁他人，却当了寡妇，又回了娘家。两人依然对对方念念不忘。后来没得了肺病，却因为父亲守旧，不肯看西医，耽误了治疗，最后她怀着遗憾，软弱的死去。高老太爷的身体也是一天不如一天，快要走到了生命的尽头，医药已经不起作用了，在陈姨太的提议下，人们开始求助于封建迷信。最开始找道士在大厅里做法念咒，深夜陈姨太又在天井里拜菩萨。后来克明、克安、克定三兄弟又祭天。最后居然找巫师到家里来捉鬼，把老太爷吓得够呛，陈姨太等人被觉慧说了一番后羞愧地散了。又过一天，老太爷死了，临死之前他醒悟了，同意觉慧等年轻人接收新思想了，可是已经太迟了。死得最令人悲愤的就是瑞珏了。老太爷死后，封建的思想不但没有消失，反而更严重了。葬礼就办得充满封建色彩，这还不够，长孙媳瑞珏生产的日子近了，太太们说长辈的灵柩停在家里，家里有人生产就会有“血光之灾”。所以按照封建理念，瑞珏不得不搬到城外去住。后来瑞珏难产，却不能与觉新相见，她在生下一个儿子之后，含恨离开人世。

这是四个悲剧，虽然发生在了几个完全不同的人的身上，但是却都揭露了封建统治的罪恶。梅和瑞珏都是觉新曾经爱过的女人，而她们也都是封建主义的悲哀，她们同觉新一样，太软弱了，对于别人说的，哪怕自己知道是错的，也要把痛苦埋在自己心里，只会服从，不会反抗，他们的所谓“作揖主义”哲学纯粹是给在封建社会白白做出牺牲。高老太爷在临死之前能够醒悟也称得上是一种庆幸吧，不过他醒悟地太

迟了，没有任何的意义和价值，根本不能给这个家庭，这个社会带来丝毫的改变。而鸣凤，她与常人不同，她性格刚烈，虽然她的死也是白白牺牲，根本不会引起任何人（封建主义）的任何注意，但是她宁死也不屈服于封建主义，至少她死得不窝囊。总之，封建社会给人们的痛苦远不只这些，所以年轻人要推翻这个社会，让人们看到新社会、新生活的希望。

巴金月读后感篇二

20xx年距离我国全面达成小康还有3年时间，在经济和科技迅速发展，我们也不能忘了“本”——传统文化精神。为了号召开展的“书香中华”的活动，我品读了巴金的《家》。所谓一入好书深似海，看完它后，我感慨颇深。

《家》中最让我记忆犹新的就是高家长房的觉民觉慧这两位“新青年”为了自己所追求的而去反抗斗争。觉民为了和琴的爱情敢于反对高老太爷与冯乐山私自订下的亲事，为此还离家逃婚，打响了高家反抗封建家庭和封建礼教的第一枪。苍天不负有心人，在他的斗争和决不妥协下，获得了高老太爷在临死前的理解。同样与觉民是受过思想熏陶的觉慧是高家最具批判与斗争反抗意识的一个人，他支持并帮助觉民抗婚，反对并怒斥带有极重的封建迷信色彩的“捉鬼”闹剧，反抗对人的不平等。最终的觉民和觉慧都有了不错的结局。然而缺少了斗争了反抗精神与意识的觉新大哥，失去了曾经深爱过的梅和给自己生了孩子的瑞珏。而巴金之所以写出这些对比，不也是为了告诉我们只有斗争才能胜利吗。

读完《家》后我陷入了沉思：斗争精神是中华民族自古以来就有的精神品质，可以追溯到大禹与自然进行斗争，陈胜为了自由而与秦朝斗争等。而不同的时代，斗争精神有着不同的体现和意义：在原始社会，斗争是人与自然为了生存了斗争；在封建时代，斗争即为进步人士奋起反抗封建制度和腐朽的习俗，追求平等，就好比《家》中的觉民觉新两兄弟一样；而在当代，斗争即需要我们同破坏社会和谐的人或事去

斗争。

好的传统文化精神不仅要铭记于心还得去发扬和践行。身为高中生的我们，践行斗争精神可以从小事做起，就好比：制止身边人在时破坏文物，对受到不公平对待的伸出援助之手，生病时与病魔斗争，不放弃生的希望……。就来说说我亲身体验过的事情吧。记得那是小学的时候，我们班的某位女因为身材太过粗壮而被男同学嘲笑，刚开始因为害怕帮助了她自己会被报复，所以没敢向那位女同学伸出援手。后来一次偶然的机，听了一节人性开导课，使我决定要去帮助那个女生。在一次那个女生被欺负的时候我走过去安慰那个女生并对那些男生说了道理。虽然不是那么的有效，但是我对男生那种不公平看待他人的行为作出了我应有的斗争，给予了同学援助。

在自己践行了斗争精神的同时，也不要忘了给同样斗争过的人点赞和支持，让斗争过的人得到一丝欣慰。

中国的历史源远流长，美好的精神文化如同瑰丽的，永远长存。身为炎黄子孙我们应该继承和发扬传统文化精神，不仅仅只是发扬斗争精神。不同的人做事风格各有异，但我们必须保持一致的是有一颗爱国和尊重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心。

最后我将布鲁斯的一句话送给大家：为真理而斗争是人生最大的乐趣。

巴金月读后感篇三

巴金的长篇小说激流三部曲之一家，在走马观花中，我很快地把它读完了，在读这部名著时，我的心充满了悲愤与怜悯，即使现在读完了，我的心还是被其中的主人公占据了，我的心在燃烧，我的思潮在翻滚，我是在悲愤，是在惋惜，是在痛心啊！但我暗暗为自己庆幸，因为吃人的封建礼制已被前人埋葬，我应当感谢他们。在无数的可怜的生命做了陪葬品

后，一些可爱的勇敢的人奋起而攻之，打碎了，幻灭了，一个崭新的时代已经到来，从前饱含女子血泪的旧路我们不会重蹈。这是最大的幸运啊！

作为大哥的觉新样貌清秀，品学兼优，本有着大好的前程与美满的梦，但在吃人的封建礼制面前他屈服了，接受了，忍受着别人难以明了的苦衷，博得长辈们表面上的暂时的友好对待，但他得到了什么？什么也没有！他被迫与所爱的梅分离，娶了另一个少女，梅却被嫁到赵家受气，不满一年即守寡回娘家，最后含恨而终。他也热烈地爱着她的妻——一个善良贞静的女子，但他却不能保护她，让她任人摆布，听着她在为他生第二个孩子时的痛苦的呻吟声却不能进房看她，知道妻因难产而殒逝却不能与之见最后一面，却只能够忍受。他甚至还做过封建礼教的刽子手，逼二弟觉民完婚，，但最后，他有了一点觉悟了，他终于帮助三弟成功地逃出了这个可怕的”家”！

我讨厌觉新这样的人，他是那样的懦弱，那样的无能，他不去争取他所爱的梅，也不能保护他所爱的妻，他还是一个男人吗？他眼睁睁地看着这个他一直维系的家扼杀他最爱的两个女人的生命，是他的懦弱害了她们啊！他的顺从扼杀了他自己，也摧毁了她们。然而，他却是最值得人同情的，前途失去了，美景幻灭了，一切都在黑暗中挣扎，没有幸福可言，更没有希望所在！这是多么可悲的一个人物！这是怎样一个吃人的世界！我诅咒这个黑暗的世界，但对于觉新，我就能够憎恨他吗？他是最大的牺牲者啊！我是在”哀其不幸，怒其不争”啊！

二哥觉民，拥有进步思想，但不坚定，他是处在守旧与进步之间，然而，就是这样，他凭自己的力量，得到大哥和三弟的帮助，赢得了琴——一个进步的充满自信的新女性，他可以说是家中最幸运的一个了！

三弟觉慧，不但拥有进步的思想，而且意坚定，他最初与俾

女鸣凤相爱，但无情的长辈把鸣凤迫得投湖自尽，这成了觉慧心中一道永远的痛！在这一点上，我比较讨厌觉慧，因为他的自私，连鸣凤向他诉说一切的机会都给扼杀了，他还曾想过放弃鸣凤，让这样一个十七岁的纯洁少女嫁给六十多岁的老头做姨太太，任人糟蹋，然而，鸣凤为他牺牲了，她为他留下了一具清白的湿淋淋的尸体，和一个苍白的吻。觉慧的反抗为他赢得了光明的前途，他终于摆脱了这个家，然而，他不是成功的，他为了事业失去了爱情，或许在那个时代，爱情的位置是何其次要的，但在今天，在我看来，没有爱情的人生是不完美的。

那个黑暗的年代永远地过去了，但家在批判那个时代的同时正昭示着青春的可爱，对啊！青春是多么的可爱，我们正处于美好的青春岁月中，我们充满了激情，我们的心里洋溢着爱！

只要心中还有梦，就能忍住多少痛。

只要心中还有爱，那就离快乐很近，离幸福不远了！

巴金月读后感篇四

我想这书最适合青春的人去读，十八岁，刚入世事，见的不多，有活力有激情，这书最能激起这样的人的兴趣。他们或许会像觉慧一样反抗旧的东西，去追寻理想和新生事物。

而我现在读来确实已经对觉慧有了自己的判断，我有时不能完全赞同觉慧。我有时很同情觉新，甚至觉得觉新的做法并没有什么异常。而对觉民，更是觉得他成熟、冷静，对世事有自己的判断，又能够忍耐自己所厌烦的东西，有能够追求自己喜欢的东西，这样才是正确的。人或许只有积极抵抗与消极抵抗相结合，才能活得更好，最后觉民不是活得了幸福，并在家中长期生活下去？或许这样的结局更适合普通人。

但我想作者并不是我以上一段的意思，他希望年轻人能够奋起反抗，去接受新思想，用自己的力量去改变这个世界。

而从另一个角度来说，我觉得觉新、觉民、觉慧三兄弟就是一个人的三方面。每个人都是同样的矛盾体，而对于任何事情的做法，都有着三种不同的计划，恰是三兄弟身上所体现出的性格与行事方式。看书时，会觉得有时自己是觉慧，想要反抗，却困难重重，又对社会抱怨多多，有时是觉新，虽名“觉新”，却很“守旧”，逆来顺受，接受着命运的安排，有时又觉得自己是觉民，可以对他人有着强烈的同情，可是试着用语言抚慰每一个人心灵的伤。

我想我或许是被书本毒害太深的一个人，终究不能如觉慧一样。

再来说说这本书。

这本书很难说是悲剧还是喜剧。因为瑞珏、梅、鸣凤、爷爷的死、大家庭的没落，不得不说是悲剧。而最后觉慧去上海追寻新思想，觉民得到幸福，这又给此书留下了希望。但不论从哪个角度来说，这都是一部厚重的书。

此书的语言很简练，却又很深刻。作者在书中有大量评论的话，并将这些话与叙述相结合，这是些具有普遍意义的经过提炼的话，将这种深刻有理的话语寓于具体事情之中，更显出其深刻见解。正如有一段是即将睡觉，便将人的性格与世事和睡觉联系起来，有一段是将花园里的湖，便说这个家就像湖一样，表面平静而内里波涛汹涌。

而总体来说，语言叙述性很强，并有张有简，很流畅，点到为止。详略恰到好处。

我想这部书从整体上来说是值得读的，你会看见厌烦的有趣的上一辈人，看见积极反抗的下一辈人，还会看见在社会

之中漂浮着的这一辈人。你会看见这个社会，或许还会看见你自己。

巴金月读后感篇五

巴金说：“我不要单给我们的家庭写一部特殊的历史，我所要写的应该是一般的封建大家庭的历史，这里面的主人公应该是我们在那些家庭里常常见到的，我要写这种家庭怎样必然地走上崩溃的路，走到它自己亲手掘成的墓穴我要写包含在那里面的倾轧、斗争和悲剧我要写一些可爱的年轻的生命怎样在那里面受苦、挣扎、而终于不免灭亡……我写《家》的动机也就在这里”

巴金月读后感篇六

黑色的雪夜，黑漆漆的门伫立在寒风中。像瘦口一样大开着，吞噬着无尽的黑暗。

你可曾记得鸣凤惨淡的哭声？可曾记得她最后一次来找觉慧时的样子——“极力忍住泪”、“声音异常凄惨”？可曾记得她抱着周氏的腿哭的昏天黑地？也许，鸣凤只是一个女佣，但她有尊严，有人格！她宁死也要维护自己的清白，敢于以死向封建专制抗议，但又有谁会听她的话呢？曾经觉慧与她的那段往事真真切切成了往事，一个女卑怎么可以和公子少爷相提并论呢？这样一个刚烈的女子，却换不来旧社会统治者的半点同情，冷若冰霜的心，少爷少奶奶们除了觉慧还有谁会考虑到鸣凤呢？正如作者所说的——要为那无数的无名牺牲者“喊冤”，要从恶魔的爪牙下救出那些是掉了青春的青年！这样一个纯洁的女子，一个正值花季的少女，就这样以一个宁可投湖自杀也不屈服的背影，给读者留下了深深的怀想。

还有觉慧。接受了“新思潮”的影响下的觉慧，显得独树一帜，他同情底层的工作者(如鸣凤)，他向往自由平等，而不是像觉新一样对一切都懦弱顺从，他总是有很多的主意，他

看到了旧社会的黑暗本质，唯有他，敢于反抗封建统治，在那样一个旧社会里，他觉醒了，“叛逆”了，是新青年中的一个，没有做一个时代的落伍者，而是做了一名开拓者。爽朗的性格，让他不会像大哥那样矜持，充满矛盾，又不会像梅一样多愁善感。他向往自由，敢于创新，大胆争取个性解放。他似乎什么都不怕，不懦弱，不胆怯，不肯服从，有自己的思想。我敬佩他，佩服他的骨气。这样的青年在当时真的是不可多得！陈腐的文化和嘈杂的社会没有玷污他的双眼，他有自己的打算，有对社会的新认识！

从《家》这本书里，我看到了当时旧社会的腐败与黑暗，男女交往的不平等，和所谓封建伦理“孝”道的熏染，这一切都加强了悲剧的氛围。

这一部传奇的著作，给予了我震撼，和对社会的感慨，还有对现在这难能可贵的和谐世风有了更深的了解。

巴金月读后感篇七

《家》是我十分钟爱的一本书，虽然书中面写的年代已经远去，可能我永远也无法想象那个年代的事，但是这本书却给了我很多的感触。《家》也是巴金杰出的作品之一，以五四户外浪潮波及到的四川成都为背景，真实地描述了高公馆这个“诗礼传家”、“四世同堂”的封建大家庭的没落分化过程，揭露了封建专制的腐朽本质，控诉了封建家族制度、封建礼教和封建迷信的罪恶，颂赞青年一代的反抗斗争精神。

《家》以娴熟的艺术手段，塑造了众多富有典型好处的文学形象。书中人物不下七十个，既有专横、衰老、腐朽的封建家族最高统治者、封建家长只代表高老太爷，残忍的假道学和刽子手冯乐山，腐化堕落的败家子克定，狡猾贪婪的克安等等统治阶层的形形色色人物；又有封建道德和封建礼教的受害者，如敢于以死向封建专制抗议的鸣凤，温顺善良地吞咽着旧礼教俄国的小姐梅，善良厚道柔情的长孙媳瑞珏等等；

以及接收新思潮影响、向往自由平等、大胆争取个性开放、敢于反抗封建统治的觉慧、觉民、琴等青年觉醒者和叛逆者的形象。

还有一个重要的人物觉新，他虽然理解过五四新思潮的激荡，但是处于“长房长孙”特殊地位，深受封建伦理纲常个性是“孝”道的熏染，铸成他委婉求全的懦弱型顺从的性格；他既同情支持弟妹们反封建的抗争，有屈从于封建势力的压力，维系着封建统治的权威。这些人物都写得血肉饱满，个性鲜明，富有深刻的历史内涵和阔大的现实包容。

在这个家里发生的故事也让人感觉到气愤与悲哀。第一个杯具发生在鸣凤身上。已经六十岁的冯老太爷要在高公馆的丫头中选一个去给他当小老婆，而这个灾难恰恰降临在十六岁的鸣凤头上。鸣凤和觉慧之间有一段感情，但是正因两人一个是婢女，一个是少爷，身份悬殊，才导致这段纯洁的感情别成了一个杯具。刚烈的鸣凤在他新婚前夜跳湖自尽。梅的命运更加悲惨，她死得比鸣凤懦弱多了。梅是觉新的表妹，他们二人之间也曾有过感情，本来两家都同意结婚了，却又正因二人的八字不合而不得不散。觉新娶了李家的瑞珏，重新获得了感情；而梅也另嫁他人，却当了寡妇，又回了娘家。两人依然对对方念念不忘。之后没得了肺病，却正因父亲守旧，不肯看西医，耽误了治疗，最后她怀着遗憾，软弱的死去。高老太爷的身体也是一天不如一天，快要走到了性命的尽头，医药已经不起作用了，在陈姨太的提议下，人们开始求助于封建迷信。

最开始找道士在大厅里做法念咒，深夜陈姨太又在天井里拜菩萨。之后克明、克安、克定三兄弟又祭天。最后居然找巫师到家里来捉鬼，把老太爷吓得够呛，陈姨太等人被觉慧说了一番后羞愧地散了。又过一天，老太爷死了，临死之前他醒悟了，同意觉慧等年轻人接收新思想了，但是已经太迟了。死得最令人悲愤的就是瑞珏了。老太爷死后，封建的思想不但没有消失，反而更严重了。葬礼就办得充满封建色彩，这

还不够，长孙媳瑞珏生产的日子近了，太太们说长辈的灵柩停在家里，家里有人生产就会有“血光之灾”。因此按照封建理念，瑞珏不得不搬到城外去住。之后瑞珏难产，却不能与觉新相见，她在生下一个儿子之后，含恨离开人世。

这是四个杯具，虽然发生在了几个完全不一样的人的身上，但是却都揭露了封建统治的罪恶。梅和瑞珏都是觉新以前爱过的女生，而她们也都是封建主义的悲哀，她们同觉新一样，太软弱了，对于别人说的，哪怕自我知道是错的，也要把痛苦埋在自我心里，只会服从，不会反抗，他们的所谓“作揖主义”哲学纯粹是给在封建社会白白做出牺牲。高老太爷在临死之前能够醒悟也称得上是一种庆幸吧，但是他醒悟地太迟了，没有任何的好处和价值，根本不能给这个家庭，这个社会带来丝毫的改变。而鸣凤，她与常人不一样，她性格刚烈，虽然她的死也是白白牺牲，根本不会引起任何人的任何注意，但是她宁死也不屈服于封建主义，至少她死得不窝囊。总之，封建社会给人们的痛苦远不只这些，因此年轻人才要推翻这个社会，让人们看到新社会、新生活的期望。

巴金月读后感篇八

激流三部曲，巴金先生的代表作之一，《家》、《春》、《秋》，我读的，是其中一部《家》。它讲述了二十世纪初期的一个封建大家族高家的故事。

高家有三位少爷，大哥高觉新，二哥高觉民，三弟高觉慧。

大哥觉新的性格与二哥三弟迥然不同。他虽然善良，却从骨子里透出怯懦。他视祖父的话为律法，却又对有新思想的青年充满同情，并给予帮助。他帮助觉民逃婚，帮助觉慧离家出走。他痛恨封建制度，但这该死的思想却早早的深深的在他的脑海里扎根，他虽然接受新思想的启蒙但却不敢过多的接触。他在祖父和弟弟们之间的夹缝之中生存，我喜欢他的善良，却讨厌他的怯懦，两种性格在他身上如同阴阳两极一

般契合。最终，他的“不抵抗”主义却造成了他与妻子瑞钰，表妹梅三个人的爱情悲剧。

二哥觉民和三弟觉慧的性格倒是十分相似，但是相比于觉慧，觉民要成熟稳重得多。他们受到新思想的启蒙，勇于参加学生青年运动，热心创办刊物，宣传先进思想。

觉新的性子有些激进、叛逆，他爱上聪明伶俐的婢女鸣凤，但冯乐山却指名要娶鸣凤为妾，鸣凤坚决不从，投湖自尽……爱情的悲剧让他彻底觉悟，离家出走，投身革命事业！

高家，是一个旧社会常见的封建大家族，它表面上看起来光鲜亮丽、井然有序，但是实际上它处处遍布着黑暗，勾心斗角、尔虞我诈。两个有思想、有抱负、有理想的新青年出生在此，他们没有被封建旧制熏陶成行尸走肉，而是勇敢地冲出牢笼！

觉慧最终冲出了牢笼，他挣脱了束缚，成为了真正的勇敢者、革命者！

巴金先生以成熟尖锐的文笔狠狠地戳穿了封建专制制度的罪恶与黑暗，揭露了在温馨和睦掩盖下的大家庭的勾心斗角与险恶。此外，他还描写了在新思想的推动下，新一代青年逐渐觉醒和反抗。陈旧的封建势力虽然强势，但那毕竟已成为过去，和现代社会必然的发展道路相悖，陈旧的制度始终会被社会所淘汰和遗弃，如同生物，物竞天择！

巴金月读后感篇九

《家》里面我最喜欢的人物是琴，不仅因为她有才华，更因为她是封建社会里剩下的唯一希望。

我佩服她。她与觉民的爱情不是利益的纽带，不是遵循父母之命，不是谁想攀附谁。他们仅仅情投意合，仅仅因为爱而

单纯地想要相依相偎一辈子。

有人认为《家》里德觉慧才是新时期的希望，但以我之见，琴乃唯一的光。觉慧是青年，有着青年的朝气与不羁。但他在爱情面前，选择了退却。因为鸣凤毕竟是婢女，而他是少爷啊。也许在他心里，这就是他们之间的永远不可逾越。

但琴的爱情不是软弱。当她知道觉民被迫定亲，她气，她恨，她没有哭。也许她是在怨为什么觉新不去反抗，不去拒绝那亲事。她知道自己有多爱他，所以她愿意为他咆哮似的追求自己的幸福。

高觉新一家却是每天都在明争暗斗，是为了争夺那点家产，正面以笑脸对着家人，转身却是在暗地里说对方的闲话……这样的家，还是家吗？在巴金的《家》中，大概可以分为两大类：一种是逆来顺受的孝顺子弟，一种是思想前卫反抗封建的子弟。就拿“觉新”来说，他就是那些逆来顺受孝顺子弟，他“父亲”自作主张让他和现在的“大嫂”结婚，他心中虽不愿意，因为他爱的是“梅”表妹，但他不敢为自己的爱情去争取，只是惟命是从，结果最终还是和自己所爱的人分开了。

梅和瑞珏都是觉新曾经爱过的女人，而她们也都是封建主义的悲哀，她们同觉新一样，太软弱了，对于别人说的，哪怕自己知道是错的，也要把痛苦埋在自己心里，只会服从，不会反抗，他们的所谓“作揖主义”哲学纯粹是给在封建社会白白做出牺牲。

看完后我暗自庆幸自己没有生在那个人吃人的年代，我暗自庆幸还有琴的存在。

小说的最后，觉慧终于离开了他厌倦已久的家，要到上海去，寻找那个属于年轻人的新的社会。文中的最后一句话“他最后一次把眼睛掉向后面看，他轻轻地说了一声‘再

见’，仍旧回过头去看永远向前流去没有一刻停留的绿水了。
“让人们看到了希望，看到了走进新社会的希望.